

广州市从化区环境保护局

从环批〔2019〕2号

广州市从化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从化区太平镇 风云柱地块开发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批复

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高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报送的《从化区太平镇风云柱地块开发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下称《报告表》）及其技术评估意见（穗环投咨字〔2018〕157号）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从化区太平镇风云柱地块开发项目总占地面积115229.21平方米，约172.84亩，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包括：
①土地平整：本项目弃土方供太平工业区一期地块场地平整使用；②道路工程：建设市政道路620.9米；③给水工程：建给水管道的667.3米；④污水工程：建污水管道579.9米；⑤雨水工程：建雨水管道565.2米；⑥电力管沟工程：建12线电缆沟541.5米；⑦通信管沟工程：建12孔电信管道640米。⑧燃气工程：本项目的燃气工程由太平工业园管委会统一规划、燃气公司负责具体设计和施工建设，本项目只提供预留场地和场地平整，不涉及其它投资建设。

本项目拟在24个月内完成建设。后续地块开发建设需另外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二、项目在建设和营运中应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一）项目施工现场不设施工营地，设置移动式厕所收集施工场地的生活污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设置临时隔油沉淀池、排水沟等设施，将开挖和钻孔产生的泥浆水、机械设备及运输车辆的清洗水等施工废水收集后，经沉淀、过滤处理，清水回用于施工现场，沉泥经晾晒处理或由专用罐车运至规定地点排放；施工期雨水、地表径流及开挖基坑废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现场；定时清洁建筑施工机械表面不必要的润滑油及其它油污，妥善处置废弃用油；加强施工机械设备的维修保养，避免施工机械在施工过程中燃料用油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二）本项目施工期扬尘防治措施有：在项目边界设置高度不小于 2.5 米的围挡；在施工场地定期洒水、喷雾降尘，以保持作业面湿润、减少扬尘；分段施工，边挖边填，尽量减少弃土，同时加强回填土方堆放场的管理，采取土方表面压实、定期喷水、覆盖等措施；不需要的泥土，建筑材料弃渣及时运走，不宜长时间堆积，临时堆土及裸土区域采取防尘网或防尘布覆盖，必要时进行喷淋、固化处理；四级及以上大风天气，须停止土地平整等作业；选用按规定配置防洒装备的运输车运送余泥、建筑材料等物料，禁止运输车辆超载行驶，运输车辆驶出场地前需清洗轮胎及底盘泥土，并及时清扫运输过程中落在路面上的泥土；本项目完成后，未开始建设新项目前，裸土

仍需采取防尘网或防尘布覆盖。

(三) 本项目对施工期噪声拟采取以下的治理措施: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及施工机械设备布局, 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 严禁在 12:00~14:00 和 22:00~次日 7:00 时段内进行作业; 对位置相对固定的高噪声机械设备, 尽量在工棚内操作, 不能进入棚内的, 可采取围挡之类的单面声屏障; 尽量选用低噪声或带有隔音、消音的机械设备, 加强施工机械设备和车辆的维护保养; 施工运输车辆按规定路线进出, 确保施工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相应限值要求。

(四) 本项目产生的弃土按照余泥渣土相关管理规定, 办理合法手续后回用于太平园工业区一期其它地块场地平整; 建筑垃圾运至指定的受纳地点进行处置; 废包装物交由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五) 本项目水土保持方面拟采取以下的治理措施: 拟在场地平整区及边坡施工区域采取设置临时排水沟、隔油沉淀池, 并播撒草籽作临时绿化处理等水土保持防护措施; 在道路施工区拟采取道路硬化、排水沟等水土保持措施, 并在施工期临时道路区周边设置临时排水沟、隔油沉淀池。

(六) 本批复的日期起超过 5 年该项目方开工建设的, 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建设单位应当重新

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环监〔1996〕463号文要求, 本项目应做好排污口规范化管理的有关工作。

(八) 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 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完善应急管理措施。

(九) 你单位应当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2号) 要求,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三、如不服上述行政许可决定, 可在接到本文之日起60日内向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或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提出行政复议申请, 或在六个月内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期间内, 不得停止本决定的履行。

广州市从化区环境保护局

2019年1月2日

抄送: 局各科(室)、直属单位, 广州国寰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从化区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9年1月2日印发
